

**(3)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/小微企业/监狱企业/残疾人福利企业：请根据要求单独上传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或根据“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”，上传对应的资格文件，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（详见报价文件中格式）。**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长兴县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 的 2025 年长兴县国省道及重要县道平交口安全整治（亮化）工程施工图设计项目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 年长兴县国省道及重要县道平交口安全整治（亮化）工程施工图设计项目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 行业；承接企业为 江苏省科佳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65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891.415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0225.4486 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 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2025 年长兴县国省道及重要县道平交口安全整治（亮化）工程施工图设计项目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 行业；承接企业为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\_\_\_\_\_ 人，营业收入为 \_\_\_\_\_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\_\_\_\_\_ 万元，属于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省科佳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2 月 13 日

<sup>1</sup>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填写说明：

- （1）服务承接企业为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的提供此函；
- （2）中型企业不享受价格扣除，符合要求的小型、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。